

2023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统一考试 考生考试安全承诺书

(表演类、播音与主持艺术类)

本人(姓名: _____ 性别: _____ 身份证号: _____
联系电话: _____)是参加 2023 年上海市普通高校招生艺术类专业
统一考试的考生,我已阅读并了解相关考试考前提示、疫情防控等要求,并且在考
前 14 天内按要求测量体温,并按规定完成每天核酸检测。经本人和监护人同意,郑
重承诺以下事项:

一、本人体温记录表中所记录的考前 14 天内的体温均属实。

二、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。

三、本人自行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四、本人接受并如实回答以下流行病学调查,保证所填报内容真实准确,如有
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1. 考前 14 天内,是否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/疑似病例/已知无症状感染者? _____

○是 ○否

2. 考前 14 天内,是否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? _____

○是 ○否

3. 考前 14 天内,所住社区是否曾有报告新冠肺炎病例? _____

○是 ○否

4. 考前 14 天内,是否有以下症状,如有请在方框内划✓ _____

○是 ○否

症状:

- 发热 寒战 干咳 咳痰 鼻塞
流涕 咽痛 头痛 乏力 头晕
胸闷 胸痛 气促 呼吸困难 呕吐
腹泻 结膜充血 恶心 腹痛 其他症状

5. 考前 3 天,本人已在沪完成三天三检,并均为阴性。 _____

○是 ○否

6. 考前 1 天本人“随申码”或“亲属随申码”状态: 绿色 其他颜色 无

7. 考前 14 天内体温记录表

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	日期	体温

考生签名: _____

承诺日期: _____

注: 本《承诺书》须于每次进入考点报到时携带,并在入场时交予工作人员。